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8日,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6,267.15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570.75万元,合计人民币6,267.15万元,详见下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and 2020年第二季度金额 (Amount). Rows include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贷款及委托贷款,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融出资金,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大宗商品存货, 合计.

注: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6,267.15万元,减少2020年第二季度利润总额人民币6,267.15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2020年第二季度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4,763.92万元,主要是对涉及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147.SZ,以下简称“新光圆成”)该股票已被实施“ST”、广东银行科技股份(证券代码:300221.SZ,以下简称“银禧科技”)、深圳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211.SZ,以下简称“科陆电子”)该股票已被实施“ST”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894.38万元以及信用风险较低的股票质押业务按模型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894.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对涉及新光圆成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305.85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15,413.60万元。
公司对涉及银禧科技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810.93万元,累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7,119.47万元。
公司对涉及科陆电子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751.89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776.49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0年第二季度对其他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800.40万元,主要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债券按模型计提的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0年第二季度对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780.92万元,主要是公司对一笔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840.00万元,以及部分债权投资到期回本金等原因转回减值准备人民币59.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所投资的债权投资,因债券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构成实质性违约,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存在差额。经测算,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840.00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2,520.00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0年第二季度对贷款及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融出资金等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492.66万元。

(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子公司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大宗商品存货因市场价格回升,需对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部分冲回:经测算,2020年第二季度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570.75万元,2020年1-6月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2,293.50万元。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2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菅明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香港联交所电子交易系统授权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香港联交所电子交易系统授权人权限由谢雪竹女士变更为朱自本先生。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

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业务(新产品)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2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智礼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52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郑赐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郑赐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郑赐恩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范围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建兴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任自第十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附件:简历
林建兴:男,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外派子公司财务经理,福州伟视电子有限公司及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福州区域财务中心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748)。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进一步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0-06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708)。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事项申请材料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56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编号:20135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对公司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届时将以临时公示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0-053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6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对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届时将以临时公示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九天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72,584,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8%,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数量188,01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68.97%,占公司总股本的16.75%。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于2020年7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通知:九天控股持有的易见股份36,200,000股股份已解除质押。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东名称 (Shareholder Name) and 解除时间 (Release Time). Rows include 本次解除股份,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解除时间.

截至本公告日,九天控股所持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ST飞乐 编号:临2020-105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19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14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收到反馈意见后,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于2020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146号)之反馈意见回复》。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材料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146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72号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韩华起诉公司专利侵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4日,HANWHA Q CELLS & ADVANCED MATERIALS CORP.及其关联方(以下统称“韩华”)先后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美国特拉华州地区法院、澳大利亚联邦法院、德国杜塞尔多夫法院提起专利侵权诉讼,宣称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上述地区销售的部件侵犯韩华专利权(以下统称“韩华诉讼案”)。公司针对上述韩华诉讼案提交了相关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7日、2019年3月12日、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14日、2020年5月20日、2020年6月5日、2020年6月2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材料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令送达函,韩华已缴纳75万欧元保证金申请临时强制执行一审判决;要求公司子公司LONGI Solar Technology GmbH在德国境内停止提供、投放市场或使用与专利技术相关的产品,销毁直接占有、间接占有或有的相关产品,并通知商业客户召回相关产品。上述强制执行的影响及公司后续应对措施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依据德国法律的规定尽快提起上诉,并密切关注韩华诉讼案的其进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年8月13日起,公司使用已累计7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需要使用,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4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0年7月8日,公司已

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65,2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9月4日归还10,000万元,2019年10月17日归还10,000万元,2020年2月18日归还13,000万元,2020年3月3日归还17,800万元,2020年5月26日归还6,000万元。具体内容请公司于2019年9月5日、2019年10月18日、2020年2月19日、2020年3月4日、2020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剩余9,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仍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临2020-03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7月8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郑子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子彬先生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职务,其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郑子彬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郑子彬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填

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郑子彬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郑子彬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郑子彬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61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将不超过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该笔闲置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到期前将及时转入约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获得董事会授权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000万元。

2020年7月8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金额为12,5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0-042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被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以及未履行审批程序提供担保违规情形,2020年7月8日,公司、银河集团、实际控制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黔证调查字2020001号、黔证调查字2020002号、黔证调查字2020003号等共计11份);因公司、银河集团、潘涛及以及相关当事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银河集团、潘涛及以及相关当事人进行立案调查。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0-06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2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250亿元。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100亿元。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次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注册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0-073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武汉人福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人福”)公司持有其98.33%的股权,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普克”)公司持有其95.04%的股权,湖北生物制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研究院”)公司持有其50.24%的股权;于近期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下达2020年生物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武汉人福、武汉普克、医药研究院公司给予专项资金支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4 columns: 获得补助单位 (Recipient), 补助项目 (Project), 补助金额(万元) (Amount), 补助类型 (Type). Rows include 武汉人福, 武汉普克, 医药研究院公司, 合计.

二、获得政府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武汉人福、武汉普克、医药研究院公司将根据通知要求,尽快办理收取政府补助的相关手续。

本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000.00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1,563.53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